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行政事业性收费许可项目表

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依据
1	绿化补偿费	①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2014年修正）； ②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免征部分涉企行政事业型收费的通知
2	恢复绿化补偿费	
3	城市道路临时占用费	①《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年国务院令第198号发布，根据2017年《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第676号修订，根据2019年《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第710号修正）； 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家物价局城市道路占用挖掘收费管理办法》建城〔1993〕410号； ③《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5〕68号； ④《关于城市道路临时占用费和挖掘修复费问题的通知》粤价〔1996〕104号； ⑤《关于城市道路临时占用费收取问题的通知》粤价〔1997〕33号； ⑥《省物价局关于城市道路临时占用费和挖掘修复费有关问题的通知》粤价函〔2013〕686号；
4	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	